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决议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达数字”或“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产品等保本型投资产品，有效期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额度范围内滚动使用。2016 年 1 月 25 日，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2016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将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提高至人民币 60,000 万元；2016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将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提高至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

鉴于上述决议有效期将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期满，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产品等保本型投资产品的期限到期后继续延长 12 个月。在额度范围内同意授权公司及子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及子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本次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概述

1、投资目的和投资品种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情况下，公司

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产品等保本型投资产品，但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品种，即不包括证券投资、房地产投资、信托产品投资等风险投资。

2、购买额度

最高不超过 100,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决议有效期

至 2018 年 1 月 24 日。

4、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及各全资子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必要时可外聘人员、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对投资品种、止盈止亏等进行研究、论证，提出研究报告。

5、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6、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决议有效期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现金管理拟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保本型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等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测。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保本型产品，不得购买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涉及的品种；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业务的审计与监督，每个会计年度末应对所有现金管理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现金管理类产品可能发 生

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为先决条件，不仅能有效盘活流动资金，也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对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产生积极的影响。

四、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前提下，拟延长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12个月，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延长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决议有效期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本次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不属于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品种。我们同意公司延长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12个月。

2、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延长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12个月，有利于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现金管理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相关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延长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12个月。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日